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工业园区产业规划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工业园区产业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对本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与本规划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信息如下：

一、规划概况

规划名称：《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工业园区产业规划》。

规划实施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其中近期规划至 2025 年，远期规划至 203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规划范围：主要包括大健康产业园划艇地块和原表海工业区地块两部分，总用地面积 189.45 公顷（约 2842 亩），其中划艇地块位于沙塘镇与苍城镇交界处，南以省道 S274 为界，北邻筷子渠，西至沙塘镇镇域界线，东侧为列岗山，总用地面积 105.40 公顷；原表海工业区地块位于翠山湖高新区西侧，中部省道 S274 穿过，西侧至镇海水，东邻荫畔村，北至沙塘镇镇区，南以清湖塘大道为界，总用地面积为 84.05 公顷。

人口规模：规划实施预计增加直接工作人员 1000 人，间接社会服务配套人员 1500 人，共增加 2500 人。

主导产业：整体产业定位为以生物医药、保健品、动物保护

产品、医美产品和健康食品等大健康产业为主导的现代化产业高质量发展高地。

二、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简本查阅方式：公众可通过开平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kaiping.gov.cn/stzrmzf/>，在本公示网页下载附件查阅规划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简本。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 228 号之三 2029；联系电话：15626462543）。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按网络链接自行下载并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邮寄或邮件至规划实施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为规划环评第二次公示，征求与本规划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请于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来访等方式与规划实施单位或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和反映。

(1) 规划实施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吴辉恒

联系电话：0750-2888591

电子邮箱：st2888468@sina.com

联系地址：开平市沙塘镇沙塘圩东路1号

(2)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15626432543

电子邮箱：iyrin@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228号之三2029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1日